

鹿楼乡一妇女为选举权奔走两年无果,她疑惑—— 谁动了我的选举权?

□晨报记者 陈志付

按照《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年满18周岁的村民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然而,山城区鹿楼乡大峪村38岁的村民田素梅连续两届都不能参加村委会的换届选举。一个多星期以来,田素梅多次向记者反映,目前是大峪村村委换届选举阶段,她从出生至今,户籍和居住地一直在大峪村,村里也有她的责任田,可是大峪村连续两届村委会换届选举时,她都没有领到选民证。她说:“选民榜上为啥没有我的名字?为啥不给我发选民证?”

田素梅说,她在大峪村生,在大峪村长,长大后,在大峪村结婚并安了家。她的丈夫和孩子也一直在大峪村生活,直到现在,她的户籍和居住地都没有离开过大峪村,她的户口一直与父母在一起。

前几届村委会换届选举时,她都领到了选民证,并参加了选举,然而,从上一届村委会换届开始,就没人让她参加选举了。她找到村里的换届选举委员会,工作人员说,在进行选民登记时把她给漏掉了,她不参加选举对她也没有什么影响。

今年村委会换届进行选民登记时,她专门找到村里的选民委员会,要求参加选举,可是到了出榜时,选民榜上仍然没有她的名字。“按照法律规定,我应当有选举权。其他村民能领到选民证,为啥我今年还不能参加选举?”田素梅疑惑不解。

记者通过电话分别与大峪村换届选举委员会和鹿楼乡相关负责人取得了联系。该村选举委员会给记者的答复是,村里的选民登记是以户为单位进行的,田素

梅是他们村的闺女,结婚后,她自己没有立户,她本人不是户主。根据村民代表的意见和选举委员会的决定,出嫁后的闺女不能参加村里的选举,所以,村里的选民榜上面没有田素梅的名字。而鹿楼乡政府一位姓李的相关负责人则以“正在开车”为由,拒绝了记者的电话采访。

随后,记者来到山城区相关部门采访,一位工作人员明确地告诉记者,凡是年满18周岁、户籍在本村且没有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村民,在本村都有选举权,这是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力。

12月1日,田素梅再次与记者联系时说,为了争取选举权,她向村里和乡里多次提出了自己的要求,可是一直没有人来解决她的选民资格问题。

“检察开放日” 各界代表直击检察工作

晨报讯(记者 郭坤)“今天走进检察院,让我们过去感到神秘的检察院变得不再神秘,检察院办案人性化,检察官待人亲切,希望今后多开展这样贴近群众的活动,让社会更多地了解和监督检察机关的工作。”12月1日,在山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开放日”活动上,山城区政协委员姚玉洲对记者说。

据介绍,为进一步深化检务公开,增强检察工作透明度,促进公正廉洁执法,12月1日,山城区人民检察院举办了“检察开放日”活动,来自山城区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区群众等各界代表20余人应邀参加。

当天,受邀嘉宾观看了该院制作的“平安建设”专题片,浏览了反映该院近年来各项工作情况的宣传板块,参观了控告申诉接待大厅和监控室、审讯室等办案场所,听取了相关业务科室的具体讲解,直观地感受到山城区人民检察院的不懈努力和成绩。

在随后的座谈会上,山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苗雨阐述了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的意义和目的,并通报了今年该院检察工作情况。

会后,山城区人民检察院向嘉宾赠送《检务公开知识问答》图书,发放《征求意见表》征求各方意见。“今天,我近距离接触了检察工作,感受到检察官办案的规范化、人性化,也看到了检察机关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公正廉洁执法的决心。”社区群众代表王先生对记者说。

(线索提供:王志刚 路文华)

雪后更显 警民情深

晨报讯(记者 陈志付 通讯员 宋景民)11月30日清早,鹤山公安分局社区警务一中队的办公院内,当地一所学校的20余名师生正在清扫积雪。当日上午10时许,年已八旬的张绪彦老大娘来到鹤山公安分局社区警务二中队,代表该中队辖区的4名孤寡老人,向帮助他们除冰铲雪社区民警表示感谢。

11月29日,我市普降大雪,给人们出行带来不便。次日清早,鹤山区新希望学校组织20余名师生,带着铁锹、扫帚来到鹤山公安分局社区警务一中队,为该中队清扫办公院内的积雪。经过半个小时的紧张奋战,师生们个个汗流浹背,中队院内的积雪被清扫得干干净净。

此前的10月27日,新希望学校师生100余人来到社区警务一中队,送来了一面“关心学校成长、警校共创未来”的锦旗和一封感谢信,表达全校师生对社区民警的感激之情。据该校老师介绍,近年来,社区警务一中队定期到他们学校开展“法制进课堂”校园安全知识讲座,加强校园安全教育,增强师生防范意识,共建平安校园。他们学校因而被评为2010年度“平安校园建设先进单位”。社区警务一中队长期关心学校建设、师生生活,从日常中的一件件小事践行了“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警务理念,得到了全校师生的认可。

同样在11月30日清早,鹤山公安分局社区警务二中队为确保辖区孤寡老人出行方便,组织社区民警开展了“送温暖、除冰铲雪”活动。当日早晨7时许,该中队组织社区民警冒着寒风,为辖区的4名孤寡老人清理家门前的积雪。孤寡老人张绪彦看到自家门前的积雪被社区民警清扫干净后,拄着拐杖来到警务二中队,她含着眼泪拉着中队长常法飞的手说:“早上起来出门一看雪被人扫过了,我向邻居打听才知道是咱社区民警扫的雪,谢谢你们对孤寡老人的关心和照顾!”

吃一堑长一智 房主出租房屋主动备案

晨报讯(记者 陈志付)“上次我出租房子本想挣些租金,没想到承租人将我的家电等财物洗劫一空,有了这个教训,这次我主动来备案。”11月30日,山城区警苑二区的业主李先生来到红旗派出所卫星街社区警务室,要求民警为他出租的房屋备案。李先生说,由于上次出租房屋时没有到公安机关备案,让他的财产受到了很大损失。

李先生接受采访时告诉记者,他在警苑二区有一套闲置的房子有意出租,屋内空调、电视机、沙发等家电和家具一应俱全。今年3月,李先生与一名承租人谈好价格后,将房屋出租给了对方。没想到一个月后,承租人不见踪影,出租房里所有家电和家具全部被人拉走了。由于事发前他对承租人各方面的情况一无所知,根本无法追回自己的财产。

这次,又有人找到李先生洽谈房屋租赁事宜。恰巧这段时间红旗派出所正在辖区内对市民进行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宣传,李先生想起上次的遭遇,便与对方约好一起到卫星街社区警务室,要求民警对他们的房屋租赁关系予以备案。民警对他的安全防范意识给予了肯定。

卫星街社区警务室的张凌云警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按照房屋出租管理办法的规定,房屋出租人与承租人应当凭相关证件到公安机关登记备案,公安机关在对其双方的身份进行确认后,由双方分别签订治安保证书,以维护出租方和承租方的合法权益。希望其他房屋租赁双方都能够像李先生这样,主动到公安机关登记备案。

(线索提供:李志猛)

俩证仨卡急寻失主

晨报讯(记者 郭坤)“我校的学生在上学路上捡到了两张身份证和三张银行卡,失主一定很着急,希望借助贵报寻找失主。”12月1日,山城区第九小学大队部的田老师对记者说。

11月30日下午,该校四年级学生王家明在上学的路上捡到了两张身份证和三张银行卡。两张身份证上的信息一为许建兵,家庭地址是鹤山区鹤壁集镇杨邑村;另一为廉艳玲,家庭地址是淇滨区大河乡谭峪村。三张银行卡均为工商银行牡丹灵通卡。

王家明说:“11月30日下午,我路过汤河街中段时,在路边捡到了这些身份证和银行卡。”希望失主看到报道后,与该校大队部田老师联系。



女矿工安全漫画展

鹤煤五矿女矿工王芳芳耗时两个多月,经过精心构思,绘制出了100幅安全宣传漫画。11月30日,该矿工会将她的漫画作品在矿工生活区展出,受到了矿工家属的欢迎。一位矿工家属说:“安全宣传漫画展让我受到了教育,我们要提醒家人在矿上工作时,要时刻牢记安全第一,不能有半点疏忽大意。”

晨报记者 郭坤 摄

动迁6万余人,投入20亿元,建设50个小区

棚户区改造惠及山城区20000余户

晨报讯(记者 郭坤)“以前我家住的是土坯砖石垒成的小平房,现在住上了宽敞明亮的楼房,回想起以前,现在真是太幸福了!”11月30日,家住山城区福瑞佳苑小区的居民焦玉花对记者说。

山城区福瑞佳苑小区的居民焦玉花以前住在原市印刷厂家属院的棚户区,一家四口挤在不足20平方米的小平房里。“我家以前住的房子是1958年盖的,不仅低矮潮湿,墙上还裂着四五个口子,每到下雨时都会担心房子塌下来砸着人。”焦玉花说,自从听说山城区决定改造棚户区,她就日盼夜盼自己家能够早日改造。

2011年6月,焦玉花的梦想终于实现了,四口之家告别了低矮潮湿的平房,搬入了宽敞明亮的新居。“现在下雨天我再也不用担心房子了,两个女儿也有了自已学习的房间,看看现在的家,我真的很满足!”焦玉花高兴地说。

据介绍,山城区曾是市委、市政府驻地,被干部群众形象地称为我市的“后院”。由于历史欠账多,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几年前这里道路狭窄、车辆拥挤、占道经营、尘土飞扬。成方连片的城市棚户区面积占到全区住房面积的六成以上,且多是建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窝棚房、窑洞房和砖瓦房。山城区把棚户区改造作为旧城改造的切入点,并作为头号民生工程,以高起点规划、高标准

建设、高水平管理为总体要求,把棚户区改造与廉租房建设、沿街危旧房改造及城中村改造结合起来。

2009年以来,山城区按照市委、市政府“统筹新老区发展,实现共生共荣”的决策部署,以“统一规划、分步实施、规范运作、和谐改造、鼓励创新”为指导,以“改造一个小区,建设一个精品,打造一个亮点”为目标,坚持政府主导、乡办运作、部门配合,实行市场化运作,同时将棚户区改造与廉租房建设、沿街危旧房改造、城中村改造结合起来统筹实施。计划通过3年~5年的努力,基本消除城区连片棚户区,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管理,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使老城区面貌发生根本性改观。

近年来山城区共开工建设50个小区,完成拆迁150万平方米,动迁居民2万余户,6万余人,开工建设面积260余万平方米,完成投资20亿元。其中,2009年开工建设14个项目,完成拆迁19.7万平方米,新建面积42.7万平方米,配建廉租房2995套,5个小区已入住,3个小区已竣工验收,6个小区已基本竣工;2010年开工建设项目18个,完成拆迁91.5万平方米,新建185万平方米,配建廉租房5724套,2个小区已竣工,11个小区正在进行主体施工,5个小区正在进行基础施工;2011年开工建设项目28个,建筑面积158.5万平方米,配建廉租房5260套。